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文件

三政〔2019〕22号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三门峡中乌国际合作创新园区 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市人民政府有关部门：

现将《三门峡中乌国际合作创新园区建设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2019年12月9日

三门峡中乌国际合作创新园区建设实施方案

为推动我市与乌克兰国家科学院开展创新合作，充分发挥乌克兰的科技、人才、技术优势，依托三门峡经济开发区高水平建设中乌国际合作创新园区，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国际合作创新发展理念，以加强产业升级创新、培育创新主体、完善服务体系为重点，以优化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与创新创业生态为支撑，探索具有国际元素、地方特色的科技成果转化机制与路径，形成“国际合作、三门峡转化”的创新协作新模式，为创新发展、绿色发展和高质量发展作出新贡献。

二、建设目标

到2030年，把三门峡中乌国际合作创新园区基本建成创新要素聚集区、科技金融示范区、体制改革先行区、成果转化样板区；以科技合作、人才培养、成果转化为主线，加快建设三门峡市中乌科技创新研究院等一批国际创新引领平台，重点培育装备制造、医疗、焊接、环保等高科技产业；建立开放共享、布局合理、功能完善的科技创新服务体系，助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和新兴产业快速发展，成为三门峡高质量发展的加速器，有效服务三门峡开

放创新，辐射对接晋陕豫黄河金三角区域，全面融入“一带一路”，着力打造中西部领先和国内一流的国际合作创新示范基地。

三、建设任务

（一）建设中乌技术研发平台

以三门峡中乌科技经贸交流中心和三门峡巴顿科技创新发展有限公司为依托，围绕我市产业发展和创新需求，集合乌克兰国家科学院优势资源，重点引进人工智能、装备制造、新材料加工、焊接技术、3D打印、表面工程技术、新能源、科技环保、二次原料与能源资源开发利用等领域先进技术和创新项目，建设三门峡市中乌科技创新研究院，引领培育一批国际合作创新引领平台，带动我市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新兴产业做大做强。

（二）建设中乌人才合作平台

聚焦我市重点产业、重点领域高端人才需求，精准对接引入乌克兰院士、中青年科学家、教授、博士等各类对口专业人才。加快推进乌克兰国家科学院郭瑞·弗拉基米尔院士在我市设立院士工作站，引导乌方专家来我市设立杰出外籍科学家工作室，扩大我市与乌克兰在科技创新、工业制造、特色农业和文化旅游等领域的交流合作，促进乌克兰优势创新资源向三门峡汇聚。依托乌克兰国家科学院，推动三门峡职业技术学院与乌克兰高校、科研院所合作办学，设立特色专业，建立三门峡市焊接实训基地，选派我市有潜力的青年人才到乌克兰学习，为我市高新技术企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培养急需专业技术人才。

（三）建设中乌技术成果转移转化平台

充分利用和发挥乌克兰国家科学院在装备制造、工业焊接、生物医药、环保等各方面技术优势，建设我市集科学研究、装备制造、技术服务、教育培训为一体的技术成果转移转化平台。建立乌克兰技术成果展示平台，定期举办三门峡中乌专业论坛和学术交流会，展示推介乌克兰国家科学院先进技术成果。完善双方技术转移项目库、科技成果资源库、企业机构信息库，搭建中乌科技合作服务平台，探索双方科研基础设施、科学仪器设备、科学数据平台等各类科技资源的合作共享机制。

（四）建设国际合作创新引领示范基地

在加强中乌国际交流合作、共建创新平台的基础上，依托乌克兰先进制造技术、顶尖人才智力、新材料研发应用等创新优势，吸引乌克兰科研机构和企业重点企业的研发设计、成果转化、生产加工等关键环节向三门峡转移，不断拓展中乌国际合作新领域，打造中乌创新合作新亮点。以中乌国际合作创新园区为支点，对标国际一流标准，不断提升制度环境软实力，加快形成多元、开放、包容、创新的国际交流合作环境和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的优良营商环境，有效增强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资本、技术、人才、管理等高端要素的吸引力，高起点、高标准打造技术转移转化高效、人才磁吸效应显著、产业协同合作紧密、中西部领先和国内一流的国际合作创新引领示范基地。

四、保障机制

（一）优化政策环境。对全职来我市工作的乌方专家，最高给予100万元安家补贴，3年内每年最高发放10万元生活补贴。柔性来我市工作的乌方专家，由用人单位提供最高300平方米住房。对乌方专家实施的人才项目，给予最高5000万元项目产业化扶持资助，对建设的创新平台给予最高1000万元资金扶持。对乌克兰高端人才来峡工作可不受年龄、学历和工作经历限制。对来峡工作3个月以上的乌方专家可以携带配偶子女，按专家待遇给予其配偶同等生活补贴和医疗保健服务，子女优先安排入园入学。

（二）加大资金支持。各相关部门要积极向国家、省对口部门汇报对接，争取对我市开展中乌国际合作的政策、资金、项目支持，并结合职能任务加快制定相关的配套政策，完善保障措施。市财政、开发区每年各给予三门峡市中乌科技创新研究院500万元资金支持，分别从市、开发区人才专项资金中列支。以市场化方式成立创新创业风险投资基金，带动金融机构和社会资本参与，对中乌合作项目给予投资扶持，为高端人才创新创业提供高效有力的资金保障。鼓励乌方在三门峡市国际合作创新园区独资或合资创办科技企业及新型研发机构，按照政策享受科技企业、创新平台等一系列奖补优惠政策。

（三）提供便利服务。外事、公安、外国专家等部门按照外国人居留许可办理流程，密切配合、协同工作，高效办理往返相关手续，为乌方专家来三门峡工作提供最大便利。组建能够为乌方专家提供专业翻译的服务团队，畅通中乌合作的“交流通道”。

加快建设相对封闭、环境优美的专家公寓，为外国专家提供优良的生活环境。

主办：市科技局

督办：市政府办公室六科

抄送：市委各部门，军分区，部、省属有关单位。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市检察院。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12月9日印发

